

唐山市财政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唐财案字（2023）第 25 号

唐山市财政局 对政协唐山市十三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 133021 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市农业农村局：

民革唐山市委提出的《提升唐山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的建议》(133021 号)收悉，经调查研究并结合我局职能，提出如下会办意见：

粮食安全，国之大者。近年来，市财政一直将保障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作为财政支农政策的重中之重，不断加大资金投入，为稳住农业基本盘、促进农业高质高效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

一是支持加强耕地保护和质量提升。2020 年至 2022 年，市财政统筹安排 13.68 亿元，支持 75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及大中型灌区续建改造，持续提高粮食生产基础设施建设水平；统筹安排 2500 万元，支持实施耕地轮作休耕，提升耕地质量，改善土壤微生态环境，减少化肥使用量。

二是全面落实强农惠农补贴政策。2020年至2022年，市财政落实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20亿元，充分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引导农民切实保护耕地、提升地力。从2022年起，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管理，进一步提升补贴发放的规范性、精准性和实效性；落实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3.2亿元，缓解农资价格上涨带来的种粮不利影响，合理保障农民种粮收益。

下一步，市财政将配合贵局积极争取中央、省级财政资金，同时根据我市粮食和重要农产品合理发展需要，合理安排市本级扶持资金。



领导签发：李进有

联系人及电话：张洁 2801049

抄 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员会